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市内公务用车服务公开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SYZB20250463)

项目所在地区: 上海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市内公务用车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, 招标人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1、采购需求 市内公务用车服务。(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服务需求2、合同履行期限: 本招标项目服务期为一年, 自公务用车服务上线正式启用之日起一年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市内公务用车服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市内公务用车服务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支持中小企业、福利企业、监狱企业、节能产品, 环境标志产品等政策规定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: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。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,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, 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;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, 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;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1) 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。

(2)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》。

(3)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、转包。;

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5 年 09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 现场现金购买，售后不退，售价：600.00 元/本 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09 月 03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9 日，每天上午 9:30 至 11:00，下午 13:30 至 16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委派授权代表持以下资格证明文件至上海申谄建设咨询有限公司（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 1001 号长安大厦（办公楼）1 号楼 20 层）参加报名，报名同时请提供下列相关原件及复印件：（1）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如是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（2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、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（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，并加盖公章）；（3）提供有效期内的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》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（4）联合体协议书原件（如有）（加盖公章）。注 以上提交的资料，营业执照、身份证等原件审核后退回，其他证明资料由招标代理机构留存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09 月 23 日 10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 1001 号长安大厦（办公楼）1 号楼 20 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 年 09 月 23 日 10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 1001 号长安大厦（办公楼）1 号楼 20 层

七、其他

公告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地 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上川路 995 号

联 系 人：曹老师

电 话：021-50218300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申谄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 1001 号长安大厦（办公楼）1 号楼 20 层

联系人：徐志东、韩贞

电话：13062789650

电子邮件：18501618897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徐志东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